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418、200418　　证券简称:小天鹅A、小天鹅B　　公告编号:2015-14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法定代表人方洪波先生、财务总监孙宇男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钟芳流先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293,972,545.08	2,576,160,088.43	27.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2,314,468.72	170,774,457.85	41.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4,814,273.09	151,478,381.44	41.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4,282,134.54	271,964,312.53	44.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0.27	40.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	0.27	40.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3%	4.28%	1.0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622,314,983.41	11,376,793,928.71	2.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672,579,250.04	4,427,982,112.33	5.5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12,540.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00,689.7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0,726,398.1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00,989.95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57,330.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58,010.89	
合计	27,500,195.6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656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78%	238,948,117			
TITONI INVESTMENTS DEVELOPMENT LTD.	境外法人	14.89%	94,204,942			
GAOLING FUND,L.P.	境外法人	4.23%	26,727,686			
无锡市财政局	国有法人	3.49%	22,057,657			
中国农业银行-交银施罗德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6%	9,865,754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	8,500,00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个险投连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5%	7,282,757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8%	6,180,101			
LMA SPC F/B/O MAP 147 SEGREGATED PORTFOLIO	境外法人	0.87%	5,508,587			
中国建设银行-鹏华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8%	4,903,148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38,948,117	人民币普通股	238,948,117
TITONI INVESTMENTS DEVELOPMENT LTD.	94,204,942	境内上市外资股	94,204,942
GAOLING FUND,L.P.	26,727,686	境内上市外资股	26,727,686
无锡市财政局	22,057,657	人民币普通股	22,057,657
中国农业银行-交银施罗德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9,865,754	人民币普通股	9,865,754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8,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500,00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个险投连	7,282,757	人民币普通股	7,282,757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6,180,101	人民币普通股	6,180,101
LMA SPC F/B/O MAP 147 SEGREGATED PORTFOLIO	5,508,587	境内上市外资股	5,508,587
中国建设银行-鹏华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903,148	人民币普通股	4,903,14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TITONI INVESTMENTS DEVELOPMENT LTD.为一致行动人关系。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表科目	本期数(万元)	上期数(万元)	本期数减上期数(万元)	增减幅度%	说明
其他应收款	2,385.01	3,461.20	-1,076.19	-31%	收到上年出口退税款
其他流动资产	330,684.63	194,797.22	135,887.41	70%	本期银行理财产品投资规模增大
长期待摊费用	626.48	185.20	441.28	238%	模具支出增加
预收账款	36,402.37	85,159.28	-48,756.92	-57%	受销售周期影响,预收款有所减少
应交税费	38,919.62	27,364.89	11,554.73	42%	受销售规模和利润的增长应交税金有所增加
管理费用	13,635.67	9,986.72	3,648.95	37%	工资费用和研发费用支出有所增加
财务费用	-1,191.45	-270.63	-920.82	-340%	本期存款利息收入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83	-1,192.58	1,189.75	100%	外汇远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较同期增加
投资收益	3,096.41	2,298.71	797.70	35%	本期银行理财产品投资规模增大,收益增加
营业外支出	339.14	140.86	198.28	141%	本期处置废旧固定资产损失增加
利润总额	32,645.19	21,929.55	10,715.64	49%	随销售规模的增长利润总额同比增长
所得税费用	4,928.85	3,160.22	1,768.63	56%	随利润总额的增加而增加
净利润	27,716.35	18,769.33	8,947.01	48%	随销售规模的增长净利润同比增长
少数股东损益	3,484.90	1,691.89	1,793.01	106%	子公司合肥美的洗衣机有限公司净利润增长
其他综合收益	11.52	23.83	-12.31	-52%	受汇率变动影响,新加坡子公司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变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28.21	27,196.43	12,231.78	45%	随规模增长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505.40	-19,123.48	-52,381.92	-274%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规模增大,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控股股东	如果控股股东美的集团计划未来通过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所持公司解除限售流通股,并于第一笔减持起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到5%以上的,其将于第一次减持前两个交易日内通过本公司对外披露出售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2008年02月28日	长期履行	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美的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美的集团及实际控制人何享健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在小天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发生变更的期间,实际控制人何享健、何享健直系亲属、美的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从事与小天鹅及其控制的企业现有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生产经营活动,也不会通过控制其他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从事或参与和小天鹅及其控制的企业现有主营业务相同的竞争性业务。如果小天鹅及其控制的企业在其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实际控制人何享健、何享健直系亲属、美的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果对此已经进行生产,将在合理期限内解决由此产生的同业竞争问题,如果目前尚未进行生产经营,将不从事与小天鹅及其控制的企业相竞争的该等新业务。若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经营有关业务所获利润由小天鹅享有。	2010年12月01日、2014年6月06日	长期履行	履行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美的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关于规范关联交易承诺。美的集团及实际控制人何享健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在小天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发生变更的期间,实际控制人何享健、何享健直系亲属、美的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规范并尽最大的努力减少与小天鹅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若与小天鹅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与小天鹅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小天鹅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小天鹅及股东的利益;不会要求小天鹅给予与其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独立第三方的条件相比更为优惠的条件;对涉及实际控制人何享健、何享健直系亲属、美的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关联事项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义务。如出现因美的集团及何享健先生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小天鹅或其他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美的集团及何享健先生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10年12月01日、2014年6月06日	长期履行	履行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美的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关于独立性承诺。美的集团及实际控制人何享健承诺,为进一步确保小天鹅的独立运作,何享健、美的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在人员、财务、资产、业务和机构等方面与小天鹅保持相互独立。	2010年12月01日、2014年6月06日	长期履行	履行中
	控股股东	4、美的集团关于合肥美的洗衣机有限公司(原荣事达洗衣设备)关联存借款的承诺。截止到2010年4月8日,美的集团财务结算中心与合肥美的洗衣机(原荣事达洗衣设备)已经结清了所有的内部存款和内部借款。美的集团承诺合肥美的洗衣机(原荣事达洗衣设备)与美的集团财务结算中心将不再发生存借款和任何资金往来。	2010年12月01日	长期履行	履行中
	控股股东	5、美的集团关于标的公司无证房屋的承诺。纳入本次交易评估范围的合肥美的洗衣机(原荣事达洗衣设备)房屋建筑物中,尚有位于合肥市合瓦路的老厂区两处房屋建筑物尚未取得所有权证:半成品仓库(176平方米)和注塑车间(834平方米)。美的集团承诺:如合肥美的洗衣机有限公司(原荣事达洗衣设备)该等无证房产在未来资产处置过程中若发生损失,美的集团将承担由此合肥美的洗衣机(原荣事达洗衣设备)带来的损失并予以补偿。	2010年12月01日	长期履行	履行中
	控股股东	6、美的集团关于商标的承诺。(1)"美的"商标。本次交易经核准实施后,美的集团承诺,将积极稳妥地保证合肥美的洗衣机有限公司(原荣事达洗衣设备)使用"美的"商标,在不超过美的集团许可控股股东美的集团及其子公司使用"美的"商标的使用费用标准前提下,通过双方协商并签署《商标许可使用协议》的方式许可荣事达洗衣设备使用"美的"商标。因上述商标许可构成关联交易,将按照法定程序提交小天鹅决策机构进行审议决策,切实保护小天鹅及其中小股东的利益。(2)"荣事达"商标。美的集团通过与荣事达集团签署《商标许可使用合同》获得"荣事达"、"Royalstar"商标的普通使用权。作为本次交易过程中荣事达洗衣设备股权的出让方,美的集团郑重承诺:如在该《商标许可使用合同》约定范围内,荣事达洗衣设备因履行《商标许可使用合同》事宜与荣事达集团产生任何纠纷时,均与小天鹅无关。对于导致荣事达洗衣设备及小天鹅承担任何责任或给荣事达洗衣设备及小天鹅带来任何损失时,美的集团愿意承担该等责任并将愿意对荣事达洗衣设备及小天鹅进行足额的补偿。	2010年12月01日	第(2)荣事达商标已于2013年3月31日到期且不再续约,其他长期履行中	履行中
	控股股东	7、美的集团关于社保及税收风险承诺。美的集团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如合肥美的洗衣机(原荣事达洗衣设备)因本次交易完成前缴纳社会保险事宜需要承担任何责任或者需要根据国家有关部门要求缴纳相关费用时,美的集团愿意承担缴纳该等相关费用及其他任何责任,并根据国家有关部门要求及时予以缴纳;如因此给小天鹅或合肥美的洗衣机(原荣事达洗衣设备)带来损失时,美的集团愿意承担相应的补偿责任。本次交易完成后,如合肥美的洗衣机有限公司(原荣事达洗衣设备)存在漏缴所得税或者在纳税方面存在其他风险时,美的集团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及相关法律风险,并根据国家有关部门要求及时予以缴纳相关税款;如因此给小天鹅带来损失时,美的集团愿意承担相应的补偿责任。	2010年12月01日	长期履行	履行中
	控股股东	8、美的集团关于保障公司在财务公司资金安全的承诺:在本次《金融服务协议》有效期内,美的集团在财务公司出现支付困难的紧急情况时,美的集团将按照解决支付困难的实际需要,采取增加财务公司资本金等有效措施,确保公司的资金安全。	2015年03月18日	有效期三年	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四、对2015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银行	否	否	外汇远期合约	5,770	2015年01月07日	2015年05月19日	5,770		1,699	0.31%	31.3
合计				5,770	--	--	5,770		1,699	0.31%	31.3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5年03月20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5年04月22日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公司已审议制定了《外汇资金业务管理办法》,对衍生品投资进行充分的评估与控制,具体说明如下:1、市场风险:外汇市场汇率波动的不确定性导致外汇资金业务存在较大的市场风险,外汇资金业务中用于履约的外汇收款不能按时到账等,可能导致损失与违约风险。控制措施:外汇资金业务不得进行投机交易,坚持谨慎与稳健操作原则。实行分层管理机制,各子公司或产品公司提出资金业务申请,需要对影响业务损益的条件或环境进行风险分析,对可能产生的最大收益和损失进行估算,同时报送可承受的保证金比例或总额,公司及时更新资金业务操作情况,确保到期日前的资金安排。2、操作风险:不完善的内部流程、员工、系统以及外部事件均可能导致公司在外汇资金业务操作过程中承担损失。控制措施:公司的相关管理制度已明确了外汇资金业务的职责分工与审批流程,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监督机制,通过加强业务流程、决策流程和交易流程的风险控制,有效降低操作风险。3、法律法规风险:公司开展外汇资金业务需要遵循法律法规,明确约定与代理机构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控制措施:公司指定相关责任部门加强法律法规和市场规则的学习,严格合同审查,明确权利义务,加强合规检查,保证公司衍生品投资操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要求。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本公司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使用的是中国银行的远期外汇报价。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已制定《外汇资金业务管理办法》等衍生品投资制度,能够有效控制衍生品投资风险;公司本期衍生品投资业务主要针对公司出口业务,与境内金融机构签订外汇远期合约,利于公司锁定汇率,规避汇率波动风险;无投机性操作,不存在履约风险;交易期限均根据公司收付款预算进行操作,对公司流动性没有影响。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5年01月22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长江证券、华泰资产、富国基金、华夏基金、国金证券、中欧基金、安信证券、交银施罗德基金、平安资产	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方洪波

201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578　　证券简称:闽发铝业　　公告编号:2015-016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

2、本次会议议案(一)-(十二)均属于普通议案,议案(十三)属于特别议案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4月21日上午10: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4月20日-2015年4月21日

其中:(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21日交易日9:30-11:30,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20日15:00-2015年4月2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召开地点:福建省南安市南美综合开发区公司9楼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召集人: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五)主持人:董事长黄天火先生

(六)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代理人)共1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89,238,4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171,800,000股的51.9432%。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代理人)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89,213,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171,800,000股的51.9284%。

3、网络投票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代理人)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5,4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171,800,000股的0.0148%。

4、委托独立董事投票情况

本次会议没有股东委托独立董事进行投票。

5、会议对董事会公告的股东大会议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

6、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89,238,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8,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二)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董事会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9,238,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8,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三)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9,238,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8,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四)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9,238,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8,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五)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89,238,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8,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9,238,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8,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七)审议通过了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89,238,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8,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八)审议通过了修订《重大经营和投资决策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89,238,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8,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九)审议通过了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89,238,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8,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十)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现场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89,238,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8,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十一)审议通过了《监事会现场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89,238,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8,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十二)审议通过了《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15年-2017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9,238,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8,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十三)审议通过了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该议案以特别决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89,238,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8,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上述议案详情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王志强、王昕、兰涛向本次股东大会作了2014年度工作的述职报告。《独立董事2014年度述职报告》全文于2015年3月31日刊登在信息披露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福建君立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江日华、常晖

(三)结论性意见: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2014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福建君立律师事务所出具的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2484　　证券简称:江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5-009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情况发生。审议公司2015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议案时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4月20日-2015年4月21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21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20日15:00-2015年4月2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平潮镇通扬南路79号;

4、会议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5、股权登记日:2015年4月16日;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卫东先生;

7、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共18人,代表股份数196,577,574股,占公司总股数的59.07%(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代表股份数30,591,374股,占公司总股数的9.2%),具体如下:

(1)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17人,代表股份数196,575,174股,占公司总股数的59.07%;

(2)在规定的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络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表决的股东共计1人,代表股份数2,400股,占公司总股数的0%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邵斌律师、阚赢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1、《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96,575,174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票为2,4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票为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0,588,974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2,4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关于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96,575,174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票为2,4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票为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0,588,974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2,4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关于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96,575,174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票为2,4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票为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0,588,974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2,4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拟以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32,8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33,280,000.00元,此次分配后剩余可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2014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也不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为:同意196,575,174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票为2,4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票为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0,588,974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2,4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5、《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96,575,174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票为2,4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票为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0,588,974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2,4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6、《2014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196,575,174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票为2,4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票为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0,588,974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2,4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7、《公司2015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68,900,3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85.92%;反对票为2,4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票为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914,1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反对2,4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8、《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196,575,174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票为2,4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票为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0,588,974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2,4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四、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秦霞女士、林素芬女士、成志明先生、阮新波先生、陈忠逸先生和施平先生进行了述职,向股东大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4年度述职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将2014年度出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情况、发表独立意见、日常工作情况及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等履行职务情况向大会进行了报告。

五、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律师委派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会议备查文件

1、《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关于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0581　　证券简称:八一钢铁　　公告编号:临2015-010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公司股票交易在2015年4月20日、4月21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已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二)经函询,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确认:截至目前,不存在任何与本公司有关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并承诺至少未来3个月内不会策划上述重大事项。

(三)公司承诺至少未来3个月内不会策划上述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677　　证券简称:浙江美大　　编号:2015-022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3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理财和信托产品投资及委托贷款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额度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不超过人民币55,000万元额度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和非保本型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和进行委托贷款业务,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实施和办理相关事项,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一年内。(公告编号:2015-016),并于2015年4月16日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告编号:2015-021)。

2015年4月2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人民币6,000万元购买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海宁支行")发行的"多享优势"系列产品—理财管理计划C款法人人民币2014年第3期,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人民币17,000万元购买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发行的浙商证券汇银32号固定收益凭证,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7,000万元购买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市支行(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海宁市支行")发行的"汇利丰"2015年第1420期对公人民币理财产品,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情况

(一)中国工商银行海宁支行

1、产品名称:"多享优势"系列产品—理财管理计划C款法人人民币2014年第3期"

2、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净值型)

3、理财产品投资标的:拟投资0%—80%的高流动性资产,0%-70%的债权类资产,0%-80%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

4、产品年化收益率:5.50%

5、产品收益起算日:2015年4月22日

6、产品到期日:开放式产品,每月一次开放赎回,存续期2年,可延期。

7、产品本金和收益兑付日:赎回日或终止日后3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本金及收益,遇非银行工作日时顺延。

8、支付方式:在本金和收益兑付日,中国工商银行海宁支行将产品本金和产品收益划付至公司指定账户。

9、资金来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二)中国农业银行海宁市支行

1、产品名称:"汇利丰"2015年第1420期对公人民币理财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理财产品投资标的:100%投资于同业存款、同业借款等低风险投资工具,收益部分与外汇期权挂钩获得浮动收益。

4、产品年化收益率:5.50%

5、产品收益起算日:2015年4月23日

6、产品到期日:2015年6月17日

7、产品本金和收益兑付日:到期日后2个银行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本金及收益,遇非银行工作日时顺延。

8、支付方式:在本金和收益兑付日,中国农业银行海宁市支行将产品本金和产品收益划付至公司指定账户。

9、资金来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三)浙商证券

1、产品名称:浙商证券汇银32号固定收益凭证

2、产品类型:保本固定收益型

3、理财产品投资标的:主要投向融资融券业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等符合监管要求的各类资产。

4、产品年化收益率:5.90%

5、产品收益起算日:2015年4月22日

6、产品到期日:2015年6月29日

7、产品本金和收益兑付日:到期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8、支付方式:在本金和收益兑付日,浙商证券将产品本金和产品收益一次性划付至公司指定账户。

9、资金来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海宁支行、中国农业银行海宁市支行、浙商证券无关联关系。

三、主要风险揭示

1、政策风险:本产品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如遇到国家宏观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影响本产品的发行、投资和兑付等,可能影响本产品的投资运作和收益,甚至本金损失。

2、信用风险:面临所投资的资产或资产组合涉及的融资人和债券发行人的信用违约。若出现上述情况,将面临遭受损失的风险。

3、市场风险:本产品在实际运作过程中,由于市场的变化会造成本产品投资的资产价格发生波动,从而影响本产品的收益,将面临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

4、流动性风险:除约定的客户可提前赎回的情形外,客户不得在产品存续期内提前终止本产品,面临需要资金而不能变现的风险或丧失其它投资机会。

5、产品不成立风险:如果因募集规模低于说明书约定的最低规模或其他因素导致本产品不能成立的情形,将面临再投资风险。

6、提前终止风险:在本产品存续期间发行单位可根据市场变化情况提前终止本产品,可能面临不能按预期期限取得预期收益的风险以及再投资风险。

7、交易对手管理风险:由于交易对手受经验、技能、执行力等综合因素的限制,可能会影响本产品的投资管理,从而影响本产品的到期收益。

8、兑付延期风险:如因本产品投资的资产无法及时变现等原因造成不能按时支付本金和收益,则客户面临产品期限延期、调整等风险。

9、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自然灾害、战争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或系统故障、通讯故障、投资市场停止交易等意外事件的出现,可能对本产品的成立、投资、兑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等造成影响,客户将面临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

四、风险应对措施

1、公司财务部设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审部门应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并上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五、对公司经营和损益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和非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

2、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适度短期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股东利益。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109,500万元(含本次23,000万元),其中已到期73,000万元,累计收益1294.46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73,200万元(含本次7,000万元),其中已到期66,200万元,累计收益481.52万元,未超过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投资理财产品的金额范围和投资期限。

七、备查文件

1、中国工商银行海宁支行理财产品说明书和认购书;

2、中国农业银行海宁市支行理财产品说明书和认购书;

3、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说明书和认购书。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0878　　证券简称:云南铜业　　公告编号:2015-015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4年10月2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玉溪矿业有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将"玉溪矿业大红山铜矿3万t/a精矿含铜-西部矿段采矿工程建设项目"闲置募集资金中的1.6亿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详见公司于2014年10月22日披露的《关于玉溪矿业有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截止2015年4月21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6亿元人民币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612　　证券简称:焦作万方　　公告编号:2015-018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公司股份已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4月21日,公司收到股东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铝业")通知,获悉中国铝业与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洲际油气")的股份协议转让工作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分别完成过户登记手续,现公告如下:

2015年4月21日,相关方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证券过户登记手续,中国铝业将所持本公司100,000,000股协议转给洲际油气。本次权益变动后,中国铝业持有本公司102,693,05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8.54%;洲际油气持有本公司100,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8.31%;中国铝业和洲际油气分别为本公司第二、第三大股东。

特此公告。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